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施工承包合同

项目编号：BSZC2024-C2-310362-GXYW

发包人： 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 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 年 12 月 20 日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邹月。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如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公章)

发包人：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302MA5NYQ1A1F

地 址：_____

地 址： 广西隆林各族自治县新州镇那弄至南林片区盛隆国际北区商铺 210 号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 533400

电 话：_____

电 话： 0776-8219988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 278662295@qq.com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隆林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 805040982188888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协议书、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及其附件，磋商文件（含补充通知和答疑）；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证、设计变更等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详见监理合同；

资质类别和等级：详见监理合同；

联系电话：详见监理合同；

电子信箱：详见监理合同；

通信地址：详见监理合同。

1.1.2.5 设计人：

名 称：详见设计合同；

资质类别和等级：详见设计合同；

联系电话：详见设计合同；

电子信箱：详见设计合同；

通信地址：详见设计合同。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符合通用条款规定的发包方提供的施工场地。

1.1.3.9 永久占地包括：由发包人提供的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土地。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包人为实施工程在用地红线范围以外搭建宿舍、食堂、厕所、办公室、实验室、活动场地、料场、材料加工场、预制场、仓库、施工机械停放处以及修建的临时道路等占用的土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发包人予以协助，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现行的国家法律和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工程所在地政府的有关法规和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 合同协议书；
- (2) 成交通知书（如有）；
- (3)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有）；
- (4)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违反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约定除外）。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合同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2套（承包人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发包人应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本项目经审图单位盖章确认的全套施工图纸（①如果发包人提供的图纸、资料不完整的，承包人应在该工程或分项工程开工前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补充图纸及资料的使用时间表，列明在不影响进度的条件下，发包人在整个工期内应向承包人提供补充的图纸及资料的种类及期限。在工程施工过程中，承包人亦须以书面形式及早向发包人进行提示。承包人未能按期履行上述义务并造成不良后果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费用且工期不顺延。②承包人应于正式开工前对施工图纸进行仔细审核，并在设计交底前向设计单位和发包人提出审核意见。）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专项施工方案、进度计划、其他应交的管理、技术文件及办理施工许可必备的资料，施工组织设计、人材机计划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7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电子文件（U 盘）1 份，纸质文件 3 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电子文件及纸质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电子文件及纸质文件。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另外保存一套完整的图纸和承包人文件，供发包人、监理人及有关人员进行工程检查时使用。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7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发包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现场负责人或指定代表人。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承包人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项目监理部；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监理工程师。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承包人应根据施工需要，负责取得出入施工场所需的批准手续，以及取得因施工所需其他基础设施的权利，并承担相关手续费和建设费用。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修建场内外道路、其他基础设施的手续。

承包人应在订立合同前勘查施工现场，并根据工程规模及技术参数合理预见工程所需的进出施工现场的方式、手段、路径等。因承包人未能合理预见所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承包人承担。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原则上以本项目用地红线界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不提供。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发包人所有。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承包人可以为实现合同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但不能用于与合同无关的其他事项。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不得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

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归承包人所有。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发包人可因施工工程的运行、调试、维修、改造等目的而复制、使用此类文件。未经承包人书面同意，发包人不能为了合同以外的目的而复制、使用上述文件或将之提供给任何第三方。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承包人在合同签订前和签订时已确定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使用费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由承包人承担。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偏差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是 否。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及其调整办法：

除严重不平衡报价外，无论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项目中的工程量变化多少均不调整 / 。

承包人实际完成的某单项清单项目工程量与招标工程量清单工程量偏差超过 / %且该单项清单造价超过合同总价 / %以上的，超过后增加部分工程量或减少后剩余部分工程量的综合单价按以下方法调整：
/ 。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黄秀珍；

身份证号：/；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工程管理，组织协调施工、设计、监理及工程参与各方的工作、现场签证及工程计量；审核开工令、停工令、复工令；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工程验收；审核工程进度款及审计变更签证；分包单位（如有）审批等，但无权豁免合同中承包人的义务。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日 7 天前向承包人移交施工现场。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不提供。

发包人提供的支付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9。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按照现行规范和合同约定编制竣工资料，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有关施工资料的要求，并立卷及归档。完整的工程竣工资料、竣工图纸 6 套（竣工资料及竣工图纸必须准确真实的反映实际施工情况），属于发包人应提供的资料由发包人负责及时提供给承包人，由承包人汇总整理后与上述竣工资料、竣工图同时提交，然后由发包人统一移交接管部门。若承包人所提交的竣工资料不符合备案要求，承包人应按时更正，否则按竣工日期延迟支付违约金。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纸质文件 6 套，竣工图电子文件 1 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竣工验收通过后 15 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纸质文件装订成册与电子文件同时提交。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承包人应负责提供完成合同工作所需的劳务、材料、施工设备、工程设备和其他物品，并按合同约定负责临时设施的设计、建造、运行、维护、管理和拆除。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邹月；

身份证号： 452123198412012668；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桂 245101013680；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桂水安 B20230000108；

联系电话： 0776-8219988；

电子信箱： 278662295@qq.com；

通信地址： 广西隆林各族自治县新州镇那弄至南林片区盛隆国际北区商铺 210 号；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面履行工程项目的建筑承包管理职责。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按项目所在地劳动管理部门相关规定处理。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不得少于当月施工时

间的 80%。未经发包人同意或正当理由，项目经理每月在岗带班时间少于当月施工时间 80%的，少在岗带班一天，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0 元/日（人民币）。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承包人项目经理必须与承包人投标时所承诺的人员一致，并在（开工日期）前到任。在监理人向承包人颁发（竣工证明材料名称）前，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兼任其他任何项目的项目经理（符合桂建管（2013）17 号和桂建管（2014）25 号文除外）。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视为违约，违约金处 10000 元/人·次（人民币）。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项目经理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格式见合同附件 5）的期限：开工前 7 天内。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因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称职，发包人要求调换而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或未及时调换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必须向发包人交纳处罚金，处罚标准：技术负责人 1000 元/人·次（人民币）；专业工程师 2000 元/人·次（人民币）。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需经发包人及监理工程师审批后可以离开，并按规定时间回到施工现场。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及其承诺的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未经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准擅自更换，擅自更换项目技术负责人处 50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专职安全员处 20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擅自更换其它在场管理人员处 1000 元/人·次（人民币）违约金。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项目技术负责人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1000 元/人·次（人民币）；未经发包人同意，专职安全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800 元/人·次（人民币）；其它在场管理人员擅自离岗的，视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有权处违约金 500 元/人·次（人民币）。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项目禁止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 。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1) 除前款约定的分包内容外，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同意，承包人可以将其他非主体、非关键性工

作分包给第三人，但分包人应当经过发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发包人和监理人有权拒绝承包人的分包请求和承包人选择的分包人。本项目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名单详见合同附件 6。

(2) 在相关分包合同签订并报送有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 7 天内，承包人应当将一份副本提交给监理人，承包人应保障分包工作不得再次分包。

(3) 未经承包人和监理人审批同意的分包工程和分包人，承包人有权拒绝验收分包工程和支付相应款项，由此引起的发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4) 承包人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视情况扣除其履约保证金：

①个人承包工程，包括本人单位及外单位人员承包，发包人不承认其个人拥有任何资质等级及营业许可资格。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②几个人联合承包工程，就地组织暗分包队伍，不具备完成本工程的技术、机械能力，被发包人判定为没有能力履行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③就地转包全部的工程，以谋取高额转让费、管理费的承包人。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④承包人有部分分包现象（其中包括冒充承包人下属单位的挂勾单位，凭口头协议参与施工的分包人及其他暗分包个体户），一经发现核实，发包人将采取驱逐该暗分包人措施。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分包工程价款由承包人与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结算。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因发包人未经承包人同意直接向分包人（包括专业分包人）支付相关分包合同项下的任何工程款项而影响承包人工作的，所造成的承包人费用增加和（或）延误的工期由发包人承担。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保修期满移交接管之日止，期间所发生的半成品、成品损坏一切责任由承包人负责修复至符合设计要求。

3.7 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承包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 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价款扣除发包人材料设备价款、暂估专业工程、暂列金额后的 0%的履约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7）。履约担保的有效期应当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认并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竣工证明材料名称）之日止。如果承包人无法获得一份不带具体截止日期的担保，履约担保中应当有“变更工程竣工日期的，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竣工日期做相应调整”或类似约定的条款。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对验收发现的问题完成整改后的 7 个日历天内，发包人支付履约保证金的 50%；承包人向发包人完成（施工）竣工资料移交手续后，可向发包人申请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发包人应在收到申请之日起 28 个日历天内扣减承包人赔偿金和其他应从承包人扣回的款项后，将履约保证金的余额退还给承包人。

承包人在成交后7个工作日内，按（各市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规定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存入帐户。工程竣工验收结算经审定后，按照规定程序，将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没有使用或剩余的金额退还给承包人。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按监理合同执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按监理合同执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按监理合同执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详见监理合同；

职务：详见监理合同；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详见监理合同；

联系电话：详见监理合同；

电子信箱：详见监理合同；

通信地址：详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详见监理合同。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 ；

(2) / ；

(3) / 。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 。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如果工程获得 / （奖项名称），给予承包人合同价 / % 的奖励。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工程隐蔽或中间验收前12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验收的内容、时间、地点，承包人准备验收记录单（最好是印制的表格）由双方签证。验收合格，承包人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双方商订时限内修改后按上述循序重新验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6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12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按项目所在地政府及主管部门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奖项的约定：无。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承包人应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承包人应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人员伤亡、财产损失事故，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安全计划的约定：/。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6.1.6 关于安全生产费总额、支付比例、支付期限、转入和结余收回的约定：

(1) 本合同价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2) 使用要求：专款专用。具体按《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使用管理细则》（桂建质〔2015〕16号）和百色市相关规定执行。

(3) 支付约定：在本合同签订后/个工作日内，预付安全文明施工费总额/ %，其余部分与进度款同期支付，安全文明施工费预付款在每月支付给承包商的工程款内同比例扣回。

6.3 环境保护

因施工需要，经发包人批准，由承包人办理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费用由承包人负责。

经过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运输等部门相关规定执行。由于施工车辆造成的道路、环境等污染，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另行约定。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合同签订后15天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监理人应在收到承包人的进度计划后二周内批复或提出修改意见，否则该进度计划视为已得到批准。经监理人批准的施工进度计划称合同进度计划，是控制合同工程进度的依据。承包人还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编制更为详细的分阶段或分项进度计划，报监理人审批。

发包人根据监理工程师认可的承包人的月施工进度计划，随时检查承包人每月的施工进度、质量情况；

竣工日期起直到实际竣工日期的天数（扣除发包人批准顺延的工期）。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逾期竣工的单项工程结算造价的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 (1) 7 级以上的地震；
- (2) 10 级以上持续 1 天的大风；
- (3) 暴雨级 以上持续 1 天的大雨；
- (4) 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高温天气；
- (5) 50 年以上未发生过，持续 2 天的低温天气；
- (6) 50 年以上未发生过的洪水。
- (7) 对上述几种形式，应以造成灾害和影响施工为准。

7.9 提前竣工

7.9.2 提前竣工（赶工）增加费的计算方法： / 。

8. 材料与设备

8.2 承包人采购材料与工程设备

除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发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1）中明确的材料、工程设备外，由承包人负责材料和工程设备的采购、运输和保管。《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工程设备一览表》（表-22）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对发包人在招标时有“参照或相当于**品牌、级别”约定的材料或设备，承包人采购时必须按类似于或优于所约定品牌、等级进行采购，施工期间该部分材料或设备如未超过招标约定的风险幅度的，结算时按投标单价支付，不得调整。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由承包人代为保管，保管费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主要材料涉及品种、款式、颜色等方面内容的，承包人应提交准备合格的材料样品送发包人选定。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的其他独立承包人和监理人指示的他人提供条件外，承包人运入施工场地的所有施工设备以及在施工场地建设的临时设施仅限于用于合同工程。承包人用于本工程的主要机械设备清单见合同附件4。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_____。

8.8.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无。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承包人。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项目实际需求配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项目实际需求配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无。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按现行相关规范要求执行。

9.5 检验费用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41号）以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规定》（桂建管〔2013〕11号）规定，工程质量检测业务由发包人委托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费用从发包人的项目建设经费中支出并直接支付给检测机构，不计入合同价款内。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按现行相关规范要求执行。

10.3 变更程序

10.3.1 国有投资项目：

(1)设计变更和工程签证，按各市政府或相关部门的规定办理。属不可抗力（自然灾害、突发事件等）造成变更的，按特事特办原则予以办理。

(2)建设单位在实施项目过程中，若发生单价变动，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或造价咨询等单位共同商定并签字确认。

(3)当合同规定的合同价款调整情况发生后，承包人未在规定时间内通知发包人，或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调整报告，发包人可以根据有关资料，决定是否调整和调整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承包人。

10.3.2 非国有投资项目：按通用合同条款 10.3.2 执行。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工程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1）合同中已有相同清单项目的，按合同该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2）合同中只有类似清单项目的，参照该类似清单项目价格进行计算；（3）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清单项目的价格计算方法：有定额的套定额，并（乘以下浮系数 _____ %，不

乘下浮系数)计算,其中:材料设备价格按施工期间的《 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相应信息价的加权平均值计算,《 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没有相应信息价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造价咨询单位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无定额可套的,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或造价咨询单位根据市场行情协商确定包含除税金以外所有费用的税前综合价格。以上约定同时适用于招标工程量清单缺项以及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与图纸不符时的价款确定。

工程变更导致实际完成的变更工程量与已标价清单或预算书中列明的该项目工程量有偏差时,其综合单价的确定按专用条款“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执行。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_____/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二个有效工作日。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无奖励。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材料(工程设备)暂估价格及调整表》(表 12-2)和《专业工程暂估价表》(表 12-3)。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1 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_____/_____。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_____/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否。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 3 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 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_____/_____;

第 2 种方式: 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1) 允许调整的主要材料和设备、基期价格、风险系数、投标报价详见《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表-22),价差调整部分仅计算税金,除此表列明的材料、设备外,其余材料设备价差原则上不予调整。

(2) 主要材料和设备确认价:

按施工期间《百色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材料信息价的加权平均价计算,信息价没有的按通用条款规定确定。

(3) 价差计算方法:

①《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投标报价低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或材料和设备单价跌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价格上涨价差=确认价-基准价*(1+风险系数),价格下跌价差=确认价-投标报价*(1+风险系数)。

②承包人在《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投标报价高于基准价格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或材料和设备单价涨幅以投标报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价格上涨价差=确认价-投标报价*(1+风险系数),价格下跌价差=确认价-基准价*(1+风险系数。)

③承包人在《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载明的材料和设备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和设备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约定的风险范围时,对其超过部分进行价差调整。价差计算公式:上涨或下跌价差=确认价-基准单价*(1+风险系数))

第3种方式: _____ / 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本工程采用_____单价合同_____合同价格形式,合同价格包含增值税,本工程计价时采用的增值税计税方法为:一般计税法 简易计税法。

(1) 单价合同。

采用综合单价合同方式时,工程量按建设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三方确认的竣工图结算。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除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工程量偏差、政策性调整、本工程《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中约定的材料和设备价格变动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因素。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工程变更、项目特征不符、工程量清单缺项:按 10.4.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工程量偏差:按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修正的约定调整。

③政策性调整:按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执行。

④材料价格风险:按 11.1 的约定调整。

⑤其它: _____ / _____。

(2) 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包含除工程变更、政策性调整、本工程《承包人提供主要材料和设备一览表》

中约定的材料和设备价格变动风险以外的其他风险。除工程变更外，结算时不再对招标施工图对应的工程量重新计量。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①工程变更：按 10.4.1 变更估价原则的约定调整。

②政策性调整：按自治区住房城乡建设厅或工程所在地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颁布的文件执行。

③材料价格风险：按 11.1 的约定调整。

④其它：_____ / _____。

(3) 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30%，申请第一期进度款时一次性扣除预付款。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_____。

预付款担保格式见合同附件 8。预付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 10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工程的计量均以《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和及其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854~50862—2013）及其广西实施细则、本工程补充项目清单为准。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每月 25 日前。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 工程量清单所列的工程量，不能作为承包人按合同履行其责任依据，实际施工中发生的工程量增加或减少并不影响承包人履行合同的的责任，工程结算以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 除另有规定外，工程师应按照合同通过计量来核实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和价款，承包人应得到该价款扣除保留金后的金额。当工程师要对已完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时，应适时地通知承包人参加。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1) 总价合同计量约定：进度款按支付分解表支付，支付分解表在招标完成后签合同之前制定，具体详见本专用合同条款 12.4.6。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①工程款原则上按进度支付，工程进度款支付限额为已完成合格工程量的 80 %。

②工程完工验收达到质量要求，结算经业主及合同约定的财政或审计部门（如有）审定后，工程款支付至结算总价的 97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 %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③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最长不超过 2 年）满后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出退还保证金的申请，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退还保证金申请后，于 14 天内会同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核实。如无异议，发包人在核实后 14 天内将保证金退还承包人，逾期未退还的，依法承担违约责任。发包人在接到承包人退还保证金申请后 14 天内不予答复，经催告后 14 天内仍不予答复，视同认可承包人的退还保证金申请。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 按照专用条款 12.4.1 条 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按月提交 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收到申请 7 天内 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 收到后 7 天内审完验收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签发证书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 / _____。

进度款支付方式：银行转账。进度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 11。

(3) 农民工工资支付

1) 农民工工资应与其它工程进度款分帐管理。承包人向发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必须把工人工资部分单独列明，如果未单独列明，监理单位不得签支付证书等支付工程款的手续，发包人单位不得审批和支付工程款。发包人必须把工程款分帐出来的农民工工资转入承包人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专户，转入专户环节必须有银行流水凭证。

2) 发包人依据工程进度，按与承包人约定的农民工支付比例，将工程人工费分账支付到承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户，工程完工时发包人向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的完工工程量的人工费支付比例不低于 %，其余工程进度款项由发包人支付到承包人的单位基本户。

3) 承包人依据分包专业工程进度，按与分包人约定农民工支付比例，通过承包人农民工工资专户将

分包工程的人工费分账支付到分包人的农民工工资专户，专业分包工程完工时承包人向分包人农民工工资专户支付完工工程量的人工费支付比例不低于 %。其余分包工程进度款项由承包人支付到分包人的单位基本户。

4) 凡未向付款单位提供农民工工资专户的，或者请款单位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未将人工费单列的，付款单位有权拒绝支付工程进度款。

5) 农民工工资使用要求：专款专用，除发放工人工资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6) 承包人将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定期报告发包人和监理单位，并提供相应的材料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劳动保障行政主管部门对此事项监管。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1) 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在招标完成后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编制，发包人审批，并作为本合同内容，具体详见合同附件 14。

(2) 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总价项目不采用支付分解表的方式计算，而按《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广西壮族自治区实施细则》的规定执行。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条件

(3) 承包人负责整理和提交的竣工验收资料应当符合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有关施工资料的要求，具体内容包括： / 。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肆份。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竣工验收正式通过后 5 天（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10 天（工程造价在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之间含 1000 万元）、15 天（工程造价在 1000 万元以上），提供竣工图的数量分别为 2 套、4 套、6 套。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另行协商。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按通用条款。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按通用条款。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按通用条款。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按通用条款。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7 天内。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付款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竣工验收合格 28 天内。

竣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除通用条款外，应提供县财政投资评审中心（或县审计）出具的项目评审结论书。竣工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 12。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工程竣工结算报告金额	发包人审查时间
1	500 万元以下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20 天
2	500 万元-2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30 天
3	2000 万元-5000 万元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45 天
4	5000 万元以上	从接到竣工结算报告和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之日起 60 天
5	5000 万以上每增加 0.5 亿(不足 0.5 亿不增加)	增加 10 天

因承包人提供的结算资料不完整而需要补充或承包人不按时对账耽误时间时，审查时间应相应顺延。

竣工结算审核约定：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经发包人认可后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验收合格资料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和报告，双方按照本工程合同约定的价格形式及价款调整办法进行工程竣工结算。2、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之日起 天内进行审核，并给予确认或者提出审核意见。发包人逾期未完成审核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发包人已同意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价款，并以此作为竣工结算的依据。承包人对发包人确认的结算价款或审核意见有异议的，应在收到发包人确认的价款或审核意见之日起 天内提出异议，必要时合同当事人要当面核对，直至完成工程竣工结算。除非有特殊情形，否则从承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到完成竣工结算的时间应控制在“发包人审核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要求的时间范围内。3.自竣工结算完毕之日起 天内，发包人按审定后的竣工结算价款，通知经办银行向

承包人支付结算价款。

备注：对于国有投资项目结算审核约定，双方可结合各地政府或有关部门出台的管理规定进行局部调整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一式三份。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28 天内。

最终结算款支付申请（核准）表见合同附件 13。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14 天内。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按付款方式的有关约定。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12 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是。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2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

(2) 发包人按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不得超过3%）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待缺陷责任期满后返还，是否付息及利息计算方式为： / ；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

(1) 在不缴纳履保证金情况下，按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由承包人以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替代预留质量保证金，保函金额不得高于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无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按工程保修书约定执行。

工程保修书具体内容见合同附件 2。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24 小时内。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7) 其他： /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承包人未按照设计文件和施工规范进行施工，擅自修改工程设计的。经项目所在地的质量检测部门最终鉴定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的等级，工程质量不合格的。因承包人的原因致使建设工程在合理使用期限内造成人身和财产损害的。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 (2)、(3) 条内容情形的，承包人无条件返工处理，修复至工程质量要求并承担相关费用，并在发包人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返工，否则发包人有权扣罚该分项工程 10% 的工程款作为处罚。

(2) 承包人有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16.2.1(6) 条情形的, 或经监理人检验认为修复质量不合格而承包人拒绝再进行修补的, 发包人将扣除承包人全部质量保证金。

(3) 承包人有本专用合同条款 3.2、3.3 条违约责任的, 发包人有权扣除承包人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均在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及计量支付款内扣除。监理人预先下发含有罚款意向的指令, 如承包人不及时采取措施纠正, 则在指令下达后十五天下发罚款通知书(不再陈述罚款理由)。承包人履约保证金被罚款后由发包人从最后一次计量支付时扣除相应金额补足履约保证金。承包人在合同期内, 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程, 且质量合格, 在本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后十五天内可申请返还全部或部分罚款, 返还金额由监理人审核, 发包人批准。罚款金额返还时不包括银行利息。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有违反以下情况之一的, 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

(1)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不按开工通知的要求及时进场组织施工和不按签订协议书时商定的进度计划有效地开展施工准备, 造成工期延误的;

(2) 承包人违反本合同通用条款第 3.5 条规定私自将合同或合同的任何部分或任何权利转让给其他人, 或私自将工程或工程的一部分分包出去的;

(3) 未经监理人批准, 承包人私自将已按投标文件承诺进入工地的工程设备、施工设备、临时工程或材料撤离工地的;

(4) 由于承包人原因拒绝按合同进度计划及时完成合同规定的工程, 而又未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 造成工期严重延误的;

(5) 承包人否认合同有效或拒绝履行合同规定的承包人义务, 或由于法律、财务等原因导致承包人无法继续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的义务的;

(6) 合同签订且具备法定开工条件后之日起十五日内, 承包人无法按合同规定及投标文件的承诺进场经监理工程师认可的该施工阶段应有的全部人员和机械的。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发包人承包。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 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 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承包人以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名义，根据相关规定为本项目工程投保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保险费用由承包人在综合单价中予以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承包人必须按相关规定为施工现场从事施工的所有作业人员和管理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或意外伤害保险，保险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是。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 提请 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2) 向 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 人民法院起诉。

附件

附件 1：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 2：安全生产合同

附件 3：廉政合同

附件 1: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全称): 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范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拦水坝、三大池、蓄水池、消毒房、引水管道、供水管网、引水管道镇墩工程、供水主管道镇墩工程等，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下：合同约定全部建设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桥农工程为2年（建议桥梁隧道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2. 道路工程为2年（建议路基、路面、桥面为2年）；
3. 排水（雨水）工程为2年（建议道路工程中的排水工程为3年）；
4. 绿化工程为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年；
5. 地下防水工程为2年（建议为5年）；
6. 其他附属工程为2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1年。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12个月（最长不超过24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满之日起14天（按合同约定期限），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委托他人修理，修理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1、承包人未按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质量保修义务的，发包人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扣留用于质量保修的各项支出。

2、工程质量保证金比例：工程结算价的 3%。

3、工程质量保证金的退还：按照合同约定退还质量保证金。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隆林各族自治县
水利工程管理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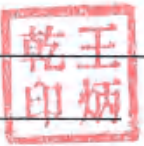
承包人（公章）：广西鸿荣建设
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_____

地 址：广西隆林各族自治县新州镇那弄至南
林片区盛隆国际北区商铺 210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0776-8219988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278662295@qq.com

签订日期：2020年12月20日

附件 2: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业主 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以下简称“甲方”）与项目承包人 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理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项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 配备安全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人员，必须接受安全

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订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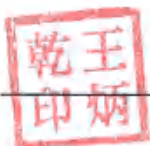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甲方肆份，乙方贰份，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本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发包人：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0年12月20日

附件 3:

廉政合同

根据有关“在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的发包人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以下简称“发包人”）与供应商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本勘察设计合同有关的勘

察设计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设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监督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失效日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施工合同的附件，与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工程管理站

承包人：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0年12月20日

成交通知书

建设单位	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局				
成交单位	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广西雅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项目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地址	隆林各族自治县境内				
成交范围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规模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承包方式	施工总承包	承包类型	基础设施		
项目经理	邹月	注册专业及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编号	桂245101013680
技术负责人及证书编号	李瑞娟（GX22022044244）	安全员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罗丽逢 [桂水安C20240000275]		
成交主要条件	成交价	609470.01元		钢筋	14.306吨
	工期	90日历天		水泥（不含商品混凝土用量）	68.361吨
	质量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合格标准，并严格按照设计要求进行施工		商品混凝土	/m³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元				
成交通知书发出日期：2024年12月17日					
合同签订日期	2024年1月11日前。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				
合同公示日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水利局			
	联系人	王炳乾			
	联系电话	0776-8212035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	广西雅文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郑莉姿			
	联系电话	0776-2222337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 工程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BSZC2024-C2-
(招标编号: 310362-GXYW)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编 制 时 间: 2024年12月10日

3. 投标总价表

投 标 总 价

工 程 名 称：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招 标 编 号：BSZC2024-C2-310362-GXYW

投标总价(小写)：609470.01元

(大写)：陆拾万玖仟肆佰柒拾元零壹分

投标总报价(A)：陆拾万玖仟肆佰柒拾元零壹分

(填入投标函和投标函附录)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编 制 时 间：2024年12月10日

4. 工程项目总价表

工程项目总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页 共2页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岩可汗拦水坝(6米)	2873.79
2	那福屯拦水坝(6米)	5292.94
3	平彦屯拦水坝(4米)	709.95
4	那福屯三大池(1座)	4091.38
5	岩坡汗屯沉沙池(1座)	1684.43
6	岩卡屯沉沙池(1座)	1336.79
7	岩坡汗屯60m ³ 集水池	50424.25
8	尾可连屯60m ³ 蓄水池	50894.73
9	那福屯60m ³ 集水池	52172.77
10	平彦屯60m ³ 集水池	53172.93
11	岩卡屯60m ³ 集水池	52827.83
12	岩坡汗屯镇墩工程(10座)	1042.07
13	那福屯镇墩工程(40座)	4266.22
14	平彦屯镇墩工程(25座)	2729.92
15	那福屯管道过砼路面(8米)	664.50
16	那福屯管道过土路面(6米)	74.63
17	平彦屯管道过砼路面(7米)	581.04
18	平彦屯管道过土路面(8米)	97.99
19	那福屯泵房(1座)	5072.41
20	岩卡屯泵房(1座)	5072.41
21	平彦屯泵房(1座)	5057.20
22	配套供电工程(详见博威软件计算)	159650.00
23	那福屯泵房设备	24666.24
24	岩卡屯泵房设备	6896.24
25	平彦屯泵房设备	15660.24
26	那福屯拦水坝	256.26
27	岩可汗屯集水池配件	2507.00
28	尾可连屯蓄水池配件	3236.92
29	那福屯集水池配件	2355.78
30	平彦屯集水池配件	9614.34
31	岩卡屯集水池配件	2658.22

4. 工程项目总价表

工程项目总价表

招标编号：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2页 共2页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金额(元)
32	岩坡屯管网	5186.93
33	尾可连屯管网	1717.86
34	那福屯管网	44781.19
35	平彦屯管网	27380.07
36	岩卡屯管网	1105.44
37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1657.10
38	措施项目	0.00
39	其他项目	0.00
	合计	609470.01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		岩可汗拦水坝(6米)				2873.79		
1.1		土建工程				2483.74		
1.1.1	500101004001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 上口宽≤1m, 深≤1m	m ³	3.2	20.19	64.61		
1.1.2	500102001001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岩石级别V	m ³	1.6	28.53	45.65		
1.1.3	500103001001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1.2	17.39	20.87		
1.1.4	500109001001	C20砼溢流堰	m ³	2.4	431.63	1035.91		
1.1.5	500110001001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2.6	104.50	1316.70		
1.2		材料人工二次搬运4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390.05		
1.2.1	500114002001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400m	t	0.76	70.21	53.36		
1.2.2	500114002002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400m	m ³	0.28	65.15	18.24		
1.2.3	500114002003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400m	m ³	2.08	84.75	176.28		
1.2.4	500114002004	人工运砂, 装运卸400m	m ³	1.36	104.54	142.17		
2		那福屯拦水坝(6米)				5292.94		
2.1		土建工程				4521.34		
2.1.1	500114002005	岩石钻孔	个	100	5.00	500.00		
2.1.2	500109001002	C20砼溢流堰	m ³	4.8	431.63	2071.82		
2.1.3	500110001002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9.6	104.50	1003.20		
2.1.4	500111001001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15	6108.83	916.32		
2.1.5	500114002006	不锈钢钢丝网拦污栅购置及安装	个	1	30.00	30.00		
2.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4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771.60		
2.2.1	500114002007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400m	t	1.52	70.21	106.72		
2.2.2	500114002008	人力搬运钢材, 装运卸400m	t	0.15	90.95	13.64		
2.2.3	500114002009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400m	m ³	0.22	65.15	14.33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2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2.4	500114002010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400m	m ³	4.16	84.75	352.56		
2.2.5	500114002011	人工运砂, 装运卸400m	m ³	2.72	104.54	284.35		
3		平彦屯拦水坝(4米)				709.95		
3.1		土建工程				693.37		
3.1.1	500114002012	岩石钻孔	个	27	5.00	135.00		
3.1.2	500109001003	C20砼溢流堰	m ³	0.36	431.63	155.39		
3.1.3	500110001003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2.4	104.50	250.80		
3.1.4	500111001002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2	6108.83	122.18		
3.1.5	500114002013	不锈钢丝网拦污栅购置及安装	个	1	30.00	30.00		
3.2		材料手扶拖拉机二次搬运500m(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16.58		
3.2.1	500114002014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水泥, 运距0.5km	t	0.11	21.69	2.39		
3.2.2	500114002015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钢筋, 运距0.5km	t	0.02	24.82	0.50		
3.2.3	500114002016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板枋材, 运距0.5km	m ³	0.05	19.68	0.98		
3.2.4	500114002017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碎石, 运距500m	m ³	0.31	31.39	9.73		
3.2.5	500114002018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砂, 运距500m	m ³	0.2	14.90	2.98		
4		那福屯三大池(1座)				4091.38		
4.1		土建工程				3726.62		
4.1.1	500101002001	人工挖一般土方, III类土	m ³	2.6	9.93	25.82		
4.1.2	500102001002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岩石级别V	m ³	1.7	28.53	48.50		
4.1.3	500103001002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2.2	17.39	38.26		
4.1.4	500109001004	C20砼底板, 厚≤15cm	m ³	0.53	431.20	228.54		
4.1.5	500105006001	M10砂浆砌砼空心砌块墙体	m ³	2.32	348.32	808.10		
4.1.6	500109001005	预制C25小型混凝土板(盖板)	m ³	0.43	1202.97	517.28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3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4.1.7	500110001004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8.31	104.50	868.40		
4.1.8	500111001003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4	6108.83	244.35		
4.1.9	500105010001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12	23.20	278.40		
4.1.10	500105010002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 ²	3	19.23	57.69		
4.1.11	500103007001	人工铺筑粗砂垫层	m ³	0.25	154.52	38.63		
4.1.12	500103007002	人工铺筑碎石垫层	m ³	0.5	145.29	72.65		
4.1.13	500114001001	附属配件	套	1	500.00	500.00		
4.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4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364.76		
4.2.1	500114002019	人力搬运砖, 装运卸400m	t	1.52	78.88	119.90		
4.2.2	500114002020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400m	t	0.54	70.21	37.91		
4.2.3	500114002021	人力搬运钢材, 装运卸400m	t	0.04	90.95	3.64		
4.2.4	500114002022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400m	m ³	0.19	65.15	12.38		
4.2.5	500114002023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400m	m ³	1.34	84.75	113.57		
4.2.6	500114002024	人工运砂, 装运卸400m	m ³	0.74	104.54	77.36		
5		岩坡汗屯沉沙池(1座)				1684.43		
5.1		土建工程				1319.67		
5.1.1	500101002002	人工挖一般土方, III类土	m ³	1.6	9.93	15.89		
5.1.2	500102001003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岩石级别V	m ³	0.8	28.53	22.82		
5.1.3	500103001003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1.1	17.39	19.13		
5.1.4	500109001006	C20砼底板, 厚≤15cm	m ³	0.15	431.20	64.68		
5.1.5	500105006002	M10砂浆砌砼空心砌块墙体	m ³	0.46	348.32	160.23		
5.1.6	500109001007	预制C25小型混凝土板(盖板)	m ³	0.12	1202.97	144.36		
5.1.7	500110001005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2.4	104.50	250.80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4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5.1.8	500111001004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1	6108.83	61.09		
5.1.9	500105010003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2.88	23.20	66.82		
5.1.10	500105010004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 ²	0.72	19.23	13.85		
5.1.11	500114001002	附属配件	套	1	500.00	500.00		
5.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4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364.76		
5.2.1	500114002025	人力搬运砖, 装运卸400m	t	1.52	78.88	119.90		
5.2.2	500114002026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400m	t	0.54	70.21	37.91		
5.2.3	500114002027	人力搬运钢材, 装运卸400m	t	0.04	90.95	3.64		
5.2.4	500114002028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400m	m ³	0.19	65.15	12.38		
5.2.5	500114002029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400m	m ³	1.34	84.75	113.57		
5.2.6	500114002030	人工运砂, 装运卸400m	m ³	0.74	104.54	77.36		
6		岩卡屯沉沙池(1座)				1336.79		
6.1		土建工程				1319.67		
6.1.1	500101002003	人工挖一般土方, III类土	m ³	1.6	9.93	15.89		
6.1.2	500102001004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岩石级别V	m ³	0.8	28.53	22.82		
6.1.3	500103001004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1.1	17.39	19.13		
6.1.4	500109001008	C20砼底板, 厚≤15cm	m ³	0.15	431.20	64.68		
6.1.5	500105006003	M10砂浆砌砼空心砌块墙体	m ³	0.46	348.32	160.23		
6.1.6	500109001009	预制C25小型混凝土板(盖板)	m ³	0.12	1202.97	144.36		
6.1.7	500110001006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2.4	104.50	250.80		
6.1.8	500111001005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1	6108.83	61.09		
6.1.9	500105010005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2.88	23.20	66.82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5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6.1.10	500105010006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 ²	0.72	19.23	13.85		
6.1.11	500114001003	附属配件	套	1	500.00	500.00		
6.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1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17.12		
6.2.1	500114002031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100m	t	0.13	23.80	3.09		
6.2.2	500114002032	人力搬运钢材, 装运卸100m	t	0.01	29.07	0.29		
6.2.3	500114002033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100m	m ³	0.06	21.83	1.31		
6.2.4	500114002034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100m	m ³	0.23	29.06	6.68		
6.2.5	500114002035	人工运砂, 装运卸100m	m ³	0.19	30.28	5.75		
7		岩坡汗屯60m ³ 集水池				50424.25		
7.1		土建工程				50424.25		
7.1.1	500103001005	挖掘机挖III类土	m ³	82.34	3.38	278.31		
7.1.2	500102001005	挖掘机开挖一般石方, V级岩石	m ³	17.36	11.92	206.93		
7.1.3	500103001006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25.44	17.39	442.40		
7.1.4	500109001010	C15砼垫层(机制)	m ³	2.92	368.97	1077.39		
7.1.5	500109001011	C30蓄水池底(机制)	m ³	6.01	428.39	2574.62		
7.1.6	500109001012	C30蓄水池池壁(机制)	m ³	17.87	506.80	9056.52		
7.1.7	500109001013	C30蓄水池, 盖板(机制)	m ³	4.12	479.67	1976.24		
7.1.8	500111001006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7	6108.83	427.62		
7.1.9	500111001007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2.48	6108.83	15149.90		
7.1.10	500110001007	水池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55.11	111.65	17318.03		
7.1.11	500105010007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 ²	18.09	19.23	347.87		
7.1.12	500105010008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64.01	23.20	1485.03		
7.1.13	500114001004	钢管内墙脚手架	m ²	18.09	4.61	83.39		
8		尾可连屯60m ³ 蓄水池				50894.73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6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8.1		土建工程				50894.73		
8.1.1	500103001007	挖掘机挖III类土	m ³	105.34	3.38	356.05		
8.1.2	500102001006	挖掘机开挖一般石方, V级岩石	m ³	21.32	11.92	254.13		
8.1.3	500103001008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45.31	17.39	787.94		
8.1.4	500109001014	C15砼垫层(机制)	m ³	2.92	368.97	1077.39		
8.1.5	500109001015	C30蓄水池底(机制)	m ³	6.01	428.39	2574.62		
8.1.6	500109001016	C30蓄水池池壁(机制)	m ³	17.87	506.80	9056.52		
8.1.7	500109001017	C30蓄水池, 盖板(机制)	m ³	4.12	479.67	1976.24		
8.1.8	500111001008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7	6108.83	427.62		
8.1.9	500111001009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2.48	6108.83	15149.90		
8.1.10	500110001008	水池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55.11	111.65	17318.03		
8.1.11	500105010009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 ²	18.09	19.23	347.87		
8.1.12	500105010010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64.01	23.20	1485.03		
8.1.13	500114001005	钢管内墙脚手架	m ²	18.09	4.61	83.39		
9		那福屯60m ³ 集水池				52172.77		
9.1		土建工程				50473.19		
9.1.1	500103001009	挖掘机挖III类土	m ³	91.33	3.38	308.70		
9.1.2	500102001007	挖掘机开挖一般石方, V级岩石	m ³	16.8	11.92	200.26		
9.1.3	500103001010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26.89	17.39	467.62		
9.1.4	500109001018	C15砼垫层(机制)	m ³	2.92	368.97	1077.39		
9.1.5	500109001019	C30蓄水池底(机制)	m ³	6.01	428.39	2574.62		
9.1.6	500109001020	C30蓄水池池壁(机制)	m ³	17.87	506.80	9056.52		
9.1.7	500109001021	C30蓄水池, 盖板(机制)	m ³	4.12	479.67	1976.24		
9.1.8	500111001010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7	6108.83	427.62		
9.1.9	500111001011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2.48	6108.83	15149.90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7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9.1.10	500110001009	水池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55.11	111.65	17318.03		
9.1.11	500105010011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平均厚2cm	m ²	18.09	19.23	347.87		
9.1.12	500105010012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平均厚2cm	m ²	64.01	23.20	1485.03		
9.1.13	500114001006	钢管内墙脚手架	m ²	18.09	4.61	83.39		
9.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100m（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最终以实际结算）				1699.58		
9.2.1	500114002036	人力搬运水泥，装运卸100m	t	12.24	23.80	291.31		
9.2.2	500114002037	人力搬运钢材，装运卸100m	t	2.73	29.07	79.36		
9.2.3	500114002038	人力搬运木材，装运卸100m	m ³	2.59	21.83	56.54		
9.2.4	500114002039	人工运碎石，装运卸100m	m ³	26.8	29.06	778.81		
9.2.5	500114002040	人工运砂，装运卸100m	m ³	16.3	30.28	493.56		
10		平彦屯60m ³ 集水池				53172.93		
10.1		土建工程				51473.35		
10.1.1	500103001011	挖掘机挖III类土	m ³	118.56	3.38	400.73		
10.1.2	500102001008	挖掘机开挖一般石方，V级岩石	m ³	37.65	11.92	448.79		
10.1.3	500103001012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64.82	17.39	1127.22		
10.1.4	500109001022	C15砼垫层（机制）	m ³	2.92	368.97	1077.39		
10.1.5	500109001023	C30蓄水池底（机制）	m ³	6.01	428.39	2574.62		
10.1.6	500109001024	C30蓄水池池壁（机制）	m ³	17.87	506.80	9056.52		
10.1.7	500109001025	C30蓄水池，盖板（机制）	m ²	4.12	479.67	1976.24		
10.1.8	500111001012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机械	t	0.07	6108.83	427.62		
10.1.9	500111001013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机械	t	2.48	6108.83	15149.90		
10.1.10	500110001010	水池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55.11	111.65	17318.03		
10.1.11	500105010013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平均厚2cm	m ²	18.09	19.23	347.87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8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0.1.12	500105010014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64.01	23.20	1485.03		
10.1.13	500114001007	钢管内墙脚手架	m ²	18.09	4.61	83.39		
10.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1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1699.58		
10.2.1	500114002041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100m	t	12.24	23.80	291.31		
10.2.2	500114002042	人力搬运钢材, 装运卸100m	t	2.73	29.07	79.36		
10.2.3	500114002043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100m	m ³	2.59	21.83	56.54		
10.2.4	500114002044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100m	m ³	26.8	29.06	778.81		
10.2.5	500114002045	人工运砂, 装运卸100m	m ³	16.3	30.28	493.56		
11		岩卡屯60m ³ 集水池				52827.83		
11.1		土建工程				51128.25		
11.1.1	500103001013	挖掘机挖III类土	m ³	98.22	3.38	331.98		
11.1.2	500102001009	挖掘机开挖一般石方, V级岩石	m ³	34.22	11.92	407.90		
11.1.3	500103001014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51.28	17.39	891.76		
11.1.4	500109001026	C15砼垫层(机制)	m ³	2.92	368.97	1077.39		
11.1.5	500109001027	C30蓄水池底(机制)	m ³	6.01	428.39	2574.62		
11.1.6	500109001028	C30蓄水池池壁(机制)	m ³	17.87	506.80	9056.52		
11.1.7	500109001029	C30蓄水池, 盖板(机制)	m ³	4.12	479.67	1976.24		
11.1.8	500111001014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07	6108.83	427.62		
11.1.9	500111001015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2.48	6108.83	15149.90		
11.1.10	500110001011	水池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55.11	111.65	17318.03		
11.1.11	500105010015	1:2防水水泥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 ²	18.09	19.23	347.87		
11.1.12	500105010016	1:2防水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64.01	23.20	1485.03		
11.1.13	500114001008	钢管内墙脚手架	m ²	18.09	4.61	83.39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9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1.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1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最终以实际结算)				1699.58		
11.2.1	500114002046	人力搬运水泥,装运卸100m	t	12.24	23.80	291.31		
11.2.2	500114002047	人力搬运钢材,装运卸100m	t	2.73	29.07	79.36		
11.2.3	500114002048	人力搬运木材,装运卸100m	m ³	2.59	21.83	56.54		
11.2.4	500114002049	人工运碎石,装运卸100m	m ³	26.8	29.06	778.81		
11.2.5	500114002050	人工运砂,装运卸100m	m ³	16.3	30.28	493.56		
12		岩坡汗屯镇墩工程(10座)				1042.07		
12.1		土建工程				1017.92		
12.1.1	500103001015	人工挖柱坑,IV类土	m ³	0.28	36.00	10.08		
12.1.2	500109001030	C20砼,镇(支)墩	m ³	0.4	429.61	171.84		
12.1.3	500110001012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8	104.50	836.00		
12.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1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最终以实际结算)				24.15		
12.2.1	500114002051	人力搬运水泥,装运卸100m	t	0.13	23.80	3.09		
12.2.2	500114002052	人力搬运木材,装运卸100m	m ³	0.18	21.83	3.93		
12.2.3	500114002053	人工运碎石,装运卸100m	m ³	0.35	29.06	10.17		
12.2.4	500114002054	人工运砂,装运卸100m	m ³	0.23	30.28	6.96		
13		那福屯镇墩工程(40座)				4266.22		
13.1		土建工程				4071.70		
13.1.1	500103001016	人工挖柱坑,IV类土	m ³	1.12	36.00	40.32		
13.1.2	500109001031	C20砼,镇(支)墩	m ³	1.6	429.61	687.38		
13.1.3	500110001013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32	104.50	3344.00		
13.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6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最终以实际结算)				194.52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0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3.2.1	500114002055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600m	t	0.51	85.68	43.70		
13.2.2	500114002056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600m	m ³	0.72	79.59	57.30		
13.2.3	500114002057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600m	m ³	1.39	36.99	51.42		
13.2.4	500114002058	人工运砂, 装运卸600m	m ³	0.91	46.26	42.10		
14		平彦屯镇墩工程(25座)				2729.92		
14.1		土建工程				2544.81		
14.1.1	500103001017	人工挖柱坑, IV类土	m ³	0.7	36.00	25.20		
14.1.2	500109001032	C20砼, 镇(支)墩	m ³	1	429.61	429.61		
14.1.3	500110001014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20	104.50	2090.00		
14.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400m(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185.11		
14.2.1	500114002059	人力搬运水泥, 装运卸400m	t	0.32	70.21	22.47		
14.2.2	500114002060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400m	m ³	0.45	65.15	29.32		
14.2.3	500114002061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400m	m ³	0.87	84.75	73.73		
14.2.4	500114002062	人工运砂, 装运卸400m	m ³	0.57	104.54	59.59		
15		那福屯管道过砼路面(8米)				664.50		
15.1	500103001018	风镐凿除路(地)面混凝土	m ³	0.86	128.41	110.43		
15.2	500109001033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 上口宽≤1m, 深≤1m	m ³	1.96	20.19	39.57		
15.3	500110001015	人工装石碴、双胶轮车运, 运距50m	m ³	1.06	33.74	35.76		
15.4	500103001019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1.76	17.39	30.61		
15.5	500109001034	C20砼包管	m ³	0.05	503.06	25.15		
15.6	500110001016	C25混凝土公路路面, 压实厚18cm	m ²	4.8	88.12	422.98		
16		那福屯管道过土路面(6米)				74.63		
16.1	500103001020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 上口宽≤1m, 深≤1m	m ³	0.97	20.19	19.58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1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6.2	500109001035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岩石级别V	m ³	0.42	28.53	11.98		
16.3	500110001017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1.32	17.39	22.95		
16.4	500103001021	C20砼包管	m ³	0.04	503.06	20.12		
17		平彦屯管道过砼路面(7米)				581.04		
17.1	500110001018	风镐凿除路(地)面混凝土	m ³	0.76	128.41	97.59		
17.2	500103001022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 上口宽≤1m, 深≤1m	m ³	1.72	20.19	34.73		
17.3	500109001036	人工装石碴、双胶轮车运, 运距50m	m ³	0.94	33.74	31.72		
17.4	500110001019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1.54	17.39	26.78		
17.5	500103001023	C20砼包管	m ³	0.04	503.06	20.12		
17.6		C25混凝土公路路面, 压实厚18cm	m ²	4.2	88.12	370.10		
18		平彦屯管道过土路面(8米)				97.99		
18.1	500103001024	人工挖沟槽, III类土, 上口宽≤1m, 深≤1m	m ³	1.3	20.19	26.25		
18.2	500109001037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岩石级别V	m ³	0.56	28.53	15.98		
18.3	500110001020	回填土石方并夯实	m ³	1.76	17.39	30.61		
18.4	500103001025	C20砼包管	m ³	0.05	503.06	25.15		
19		那福屯泵房(1座)				5072.41		
19.1	500103001026	土建工程				4960.81		
19.1.1	500109001038	C25钢筋砼圈梁	m ³	0.36	449.67	161.88		
19.1.2	500110001021	M10砂浆砌砼空心砌块墙体	m ³	1.93	348.32	672.26		
19.1.3	500103001027	C25钢筋砼盖板	m ³	0.66	467.99	308.87		
19.1.4	500103001028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13	6108.83	794.15		
19.1.5	500109001039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3.43	104.50	1403.44		
19.1.6	500110001022	1:2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33.03	19.97	659.61		
19.1.7	500103001029	内外墙刮涂钢化腻子粉(含材料购置)	m ²	33.03	20.00	660.60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2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9.1.8	500103001030	钢管门购买、制作并安装	套	1	300.00	300.00		
19.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1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最终以实际结算)				111.60		
19.2.1	500114002063	人力搬运砖,装运卸100m	t	1.34	26.28	35.22		
19.2.2	500114002064	人力搬运水泥,装运卸100m	t	0.76	23.80	18.09		
19.2.3	500114002065	人力搬运钢材,装运卸100m	t	0.14	29.07	4.07		
19.2.4	500114002066	人力搬运木材,装运卸100m	m ³	0.3	21.83	6.55		
19.2.5	500114002067	人工运碎石,装运卸100m	m ³	0.88	29.06	25.57		
19.2.6	500114002068	人工运砂,装运卸100m	m ³	0.73	30.28	22.10		
20		岩卡屯泵房(1座)				5072.41		
20.1	500103001031	土建工程				4960.81		
20.1.1	500103001032	C25钢筋砼圈梁	m ³	0.36	449.67	161.88		
20.1.2	500103001033	M10砂浆砌砼空心砌块墙体	m ³	1.93	348.32	672.26		
20.1.3	500103001034	C25钢筋砼盖板	m ³	0.66	467.99	308.87		
20.1.4	500103001035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机械	t	0.13	6108.83	794.15		
20.1.5	500103001036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3.43	104.50	1403.44		
20.1.6	500103001037	1:2水泥砂浆抹立面,平均厚2cm	m ²	33.03	19.97	659.61		
20.1.7	500103001038	内外墙刮涂钢化腻子粉(含材料购置)	m ²	33.03	20.00	660.60		
20.1.8	500103001039	钢管门购买、制作并安装	套	1	300.00	300.00		
20.2		材料人力二次搬运1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最终以实际结算)				111.60		
20.2.1	500114002069	人力搬运砖,装运卸100m	t	1.34	26.28	35.22		
20.2.2	500114002070	人力搬运水泥,装运卸100m	t	0.76	23.80	18.09		
20.2.3	500114002071	人力搬运钢材,装运卸100m	t	0.14	29.07	4.07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3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0.2.4	500114002072	人力搬运木材, 装运卸100m	m ³	0.3	21.83	6.55		
20.2.5	500114002073	人工运碎石, 装运卸100m	m ³	0.88	29.06	25.57		
20.2.6	500114002074	人工运砂, 装运卸100m	m ³	0.73	30.28	22.10		
21		平彦屯泵房(1座)				5057.20		
21.1		土建工程				4960.81		
21.1.1	500114001009	C25钢筋砼圈梁	m ³	0.36	449.67	161.88		
21.1.2	500114001010	M10砂浆砌砼空心砌块墙体	m ³	1.93	348.32	672.26		
21.1.3	500114001011	C25钢筋砼盖板	m ³	0.66	467.99	308.87		
21.1.4	500114001012	一般钢筋(≥10)制作安装, 机械	t	0.13	6108.83	794.15		
21.1.5	500114001013	普通平面木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m ²	13.43	104.50	1403.44		
21.1.6	500114001014	1:2水泥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 ²	33.03	19.97	659.61		
21.1.7	500114001015	内外墙刮涂钢化腻子粉(含材料购置)	m ²	33.03	20.00	660.60		
21.1.8	500114001016	钢管门购买、制作并安装	套	1	300.00	300.00		
21.2		材料手扶拖拉机二次搬运500m(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96.39		
21.2.1	500114002075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砖, 运距0.5km	t	1.34	23.91	32.04		
21.2.2	500114002076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水泥, 运距0.5km	t	0.76	21.69	16.48		
21.2.3	500114002077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钢筋, 运距0.5km	t	0.14	24.82	3.47		
21.2.4	500114002078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板枋材, 运距0.5km	m ³	0.3	19.68	5.90		
21.2.5	500114002079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碎石, 运距500m	m ³	0.88	31.39	27.62		
21.2.6	500114002080	人工装手扶拖拉机运砂, 运距500m	m ³	0.73	14.90	10.88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4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费(元)	安装费(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2		配套供电工程(详见博威软件计算)		1	159650.00	0.00	159650.00	0.00	159650.00		
23		那福屯泵房设备					23700.00	966.24	24666.24		
23.1	500201034001	100QAS-250/11-7.5K水泵安装(参照界品牌)	套	2	11260.00	426.22	22520.00	852.44	23372.44		
23.2	500201034002	低压配电箱安装	台	1	150.00	113.80	150.00	113.80	263.80		
23.3	500201034003	三相电动机保护装置及安装	个	1	280.00	0.00	280.00	0.00	280.00		
23.4	500201034004	三相空气开关(3P, 32A)	个	1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23.5	500201034005	液位传感器(含配线)	套	1	350.00	0.00	350.00	0.00	350.00		
23.6	500201034006	照明系统	套	1	200.00	0.00	200.00	0.00	200.00		
23.7	500201034007	漏电断路器购置及安装	个	1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24		岩卡屯泵房设备					5930.00	966.24	6896.24		
24.1	500201034008	100QJDY6-61/11-1.8K3(T)水泵安装(参照界品牌)	套	2	2350.00	426.22	4700.00	852.44	5552.44		
24.2	500201034009	低压配电箱安装	台	1	150.00	113.80	150.00	113.80	263.80		
24.3	500201034010	智能电表(两相, 5-60A)	个	1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24.4	500201034011	三相电动机保护装置及安装	个	1	280.00	0.00	280.00	0.00	280.00		
24.5	500201034012	三相空气开关(2P, 32A)	个	1	50.00	0.00	50.00	0.00	50.00		
24.6	500201034013	液位传感器(含配线)	套	1	350.00	0.00	350.00	0.00	350.00		
24.7	500201034014	照明系统	套	1	200.00	0.00	200.00	0.00	200.00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5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费(元)	安装费(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4.8	500201034015	漏电断路器购置及安装	个	1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25		平彦屯泵房设备					14694.00	966.24	15660.24		
25.1	500201034016	100QJY8-170/31-7.5K3(T)水泵安装 (参照新界品牌)	套	2	6532.00	426.22	13064.00	852.44	13916.44		
25.2	500201034017	低压配电箱安装	台	1	150.00	113.80	150.00	113.80	263.80		
25.3	500201034018	智能电表(三相, 5-60A)	个	1	400.00	0.00	400.00	0.00	400.00		
25.4	500201034019	三相电动机保护装置购置及安装	个	1	280.00	0.00	280.00	0.00	280.00		
25.5	500201034020	三相空气开关(4P, 32A)	个	1	150.00	0.00	150.00	0.00	150.00		
25.6	500201034021	液位传感器(含配线)	套	1	350.00	0.00	350.00	0.00	350.00		
25.7	500201034022	照明系统	套	1	200.00	0.00	200.00	0.00	200.00		
25.8	500201034023	漏电断路器购置及安装	个	1	100.00	0.00	100.00	0.00	100.00		
26		那福屯拦水坝					150.14	106.12	256.26		
26.1	500202009001	DN50螺纹阀门安装(排污)	个	1	150.14	106.12	150.14	106.12	256.26		
27		岩可汗屯集水池配件					2015.56	491.44	2507.00		
27.1	500202009002	不锈钢爬梯制作及安装	座	1	650.00	0.00	650.00	0.00	650.00		
27.2	500202009003	DN100法兰阀门安装(Z45X-16Q, 排污水管上)	个	1	276.94	128.70	276.94	128.70	405.64		
27.3	500202009004	DN100钢管电弧焊连接	m	6	59.97	15.64	359.82	93.84	453.66		
27.4	500202009005	DN50螺纹阀门安装	个	1	150.14	106.12	150.14	106.12	256.26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6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费(元)	安装费(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7.5	500202009006	DN50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12	26.96	9.61	323.52	115.32	438.84		
27.6	500202009007	DN50水表螺纹连接	个	1	165.14	47.46	165.14	47.46	212.60		
27.7	500202009008	止水胶圈购置及安装	只	8	20.00	0.00	60.00	0.00	60.00		
27.8	500202009009	DN50通风机管制作及安装	套	1	30.00	0.00	30.00	0.00	30.00		
28		尾可连屯蓄水池配件					2545.52	691.40	3236.92		
28.1	500202009010	不锈钢爬梯制作及安装	座	1	650.00	0.00	650.00	0.00	650.00		
28.2	500202009011	DN100法兰阀门安装(Z45X-16Q, 排污管上)	个	1	276.94	128.70	276.94	128.70	405.64		
28.3	500202009012	DN100钢管电弧焊连接	m	12	59.97	15.64	719.64	187.68	907.32		
28.4	500202009013	DN50螺纹阀门安装	个	2	150.14	106.12	300.28	212.24	512.52		
28.5	500202009014	DN50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12	26.96	9.61	323.52	115.32	438.84		
28.6	500202009015	DN50水表螺纹连接	个	1	165.14	47.46	165.14	47.46	212.60		
28.7	500202009016	止水胶圈购置及安装	只	4	20.00	0.00	80.00	0.00	80.00		
28.8	500202009017	DN50通风机管制作及安装	套	1	30.00	0.00	30.00	0.00	30.00		
29		那福屯集水池配件					1895.62	460.16	2355.78		
29.1	500202009018	不锈钢爬梯制作及安装	座	1	650.00	0.00	650.00	0.00	650.00		
29.2	500202009019	DN100法兰阀门安装(Z45X-16Q, 排污管上)	个	1	276.94	128.70	276.94	128.70	405.64		
29.3	500202009020	DN100钢管电弧焊连接	m	4	59.97	15.64	239.88	62.56	302.44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7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费(元)	安装费(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9.4	500202009021	DN50螺纹阀门安装	个	1	150.14	106.12	150.14	106.12	256.26		
29.5	500202009022	DN50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12	26.96	9.61	323.52	115.32	438.84		
29.6	500202009023	DN50水表螺纹连接	个	1	165.14	47.46	165.14	47.46	212.60		
29.7	500202009024	止水胶圈购置及安装	只	3	20.00	0.00	60.00	0.00	60.00		
29.8	500202009025	DN50通风管制作及安装	套	1	30.00	0.00	30.00	0.00	30.00		
30		平彦屯集水池配件									
30.1	500202009026	不锈钢爬梯制作及安装	座	1	650.00	0.00	7652.74	1961.60	9614.34		
30.2	500202009027	DN100法兰阀门安装(Z45X-16Q, 排污管上)	个	1	276.94	128.70	276.94	128.70	405.64		
30.3	500202009028	DN100钢管电弧焊连接	m	106	59.97	15.64	5997.00	1564.00	7561.00		
30.4	500202009029	DN50螺纹阀门安装	个	1	150.14	106.12	150.14	106.12	256.26		
30.5	500202009030	DN50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12	26.96	9.61	323.52	115.32	438.84		
30.6	500202009031	DN50水表螺纹连接	个	1	165.14	47.46	165.14	47.46	212.60		
30.7	500202009032	止水胶圈购置及安装	只	3	20.00	0.00	60.00	0.00	60.00		
30.8	500202009033	DN50通风管制作及安装	套	1	30.00	0.00	30.00	0.00	30.00		
31		岩卡屯集水池配件									
31.1	500202009034	不锈钢爬梯制作及安装	座	1	650.00	0.00	650.00	0.00	650.00		
31.2	500202009035	DN100法兰阀门安装(Z45X-16Q, 排污管上)	个	1	276.94	128.70	276.94	128.70	405.64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董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8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费(元)	安装费(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31.3	500202009036	DN100钢管电弧焊连接	m	8	59.97	15.64	479.76	125.12	604.88		
31.4	500202009037	DN50螺纹阀门安装	个	1	150.14	106.12	150.14	106.12	256.26		
31.5	500202009038	DN50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12	26.96	9.61	323.52	115.32	438.84		
31.6	500202009039	DN50水表螺纹连接	个	1	165.14	47.46	165.14	47.46	212.60		
31.7	500202009040	止水胶圈购置及安装	只	3	20.00	0.00	60.00	0.00	60.00		
31.8	500202009041	DN50通风管制作及安装	套	1	30.00	0.00	30.00	0.00	30.00		
32		岩坡汗屯管网					3618.00	1568.93	5186.93		
32.1	500202009042	DN25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270	13.40	5.63	3618.00	1520.10	5138.10		
32.2	500202009043	人力二次搬运钢材, 装卸2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t	0.7	0.00	49.70	0.00	34.79	34.79		
32.3	500202009044	钢管从县城至工地20km	t	14.04	0.00	1.00	0.00	14.04	14.04		
33		尾可连屯管网					1209.06	508.80	1717.86		
33.1	500202009045	DN32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60	17.32	6.56	1039.20	393.60	1432.80		
33.2	500202009046	DN32阀门螺纹安装	个	2	84.93	55.44	169.86	110.88	280.74		
33.3	500202009047	钢管从县城至工地20km	t	4.32	0.00	1.00	0.00	4.32	4.32		
34		那福屯管网					30526.16	14255.03	44781.19		
34.1	500202009048	DN50无缝热镀锌钢管电弧焊连接	m	1110	26.96	11.90	29925.60	13209.00	43134.60		
34.2	500202009049	焊接DN50止回阀 (H64H-25C)	个	4	150.14	56.90	600.56	227.60	828.16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 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19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装置性材料费(元)	安装费(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34.3	500202009050	人力二次搬运钢材, 装运卸6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t	6.22	0.00	111.58	0.00	694.03	694.03		
34.4	500202009051	钢管从县城至工地20km	t	124.4	0.00	1.00	0.00	124.40	124.40		
35		平彦屯管网									
35.1	500202009052	DN50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720	26.96	9.61	19411.20	6919.20	26330.40		
35.2	500202009053	DN50止回阀购置及安装 (H14W-16T)	个	3	150.14	106.12	450.42	318.36	768.78		
35.3	500202009054	人力二次搬运钢材, 装运卸2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t	4.03	0.00	49.70	0.00	200.29	200.29		
35.4	500202009055	钢管从县城至工地20km	t	80.6	0.00	1.00	0.00	80.60	80.60		
36		岩卡屯管网									
36.1	500202009056	DN50镀锌钢管螺纹连接	m	30	26.96	9.61	808.80	288.30	1097.10		
36.2	500202009057	人力二次搬运钢材, 装运卸100m (运距及运输方式暂定, 最终以实际结算)	t	0.17	0.00	29.07	0.00	4.94	4.94		
36.3	500202009058	钢管从县城至工地20km	t	3.4	0.00	1.00	0.00	3.40	3.40		

5.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BSZC2024-C2-310362-GXYW

工程名称：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第20页 共20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 (元)	主要技术 条款编码	备注
37	500114002081	其他施工临时工程	%	0.5	331420.19	1657.10		
		合计				609470.0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广西百色市隆林各族自治县新州镇那弄至南林片区盛隆国际北区商
铺 210 号

姓 名：徐勇 性 别：男

年 龄：44岁 职 务：董事长

身份证号码：452631198003142311

系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单位名称（签章）：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姓名 徐 勇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0 年 3 月 14 日
住址 广西隆林各族自治县天生
桥镇安然村安然一队024
号
公民身份号码 4526311980031423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隆林各族自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4.25-2036.04.25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徐勇 系 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姚敦坚 为我公司 隆林各族自治县革步乡者彦村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全权负责本工程签订合同、执行本工程中的有关技术、工程进度、现场管理、质量检验、工程结算审计等方面的工作！

委托期限：自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结算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单位名称（签章）：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姚敦坚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45263019810524001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资质证书复印件

营业执照复印件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1302MA5NYQJA1F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7月29日

住所 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隆林各族自治县高
州镇那弄至南林片区盛隆国际北区裙楼210
号

名称 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勇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石
机巷工程施工总承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石
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
专业承包、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
程专业承包、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建筑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
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河湖整治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专业承包
工程专业承包、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
工程专业承包、模板脚手架工程专业承包、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公路
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3年09月11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监管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公示系统系统机进公示年度报告

市场主体公示系统公示系统机进公示年度报告

资质证书复印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隆林各族自治县新州镇那弄至南林片区盛隆国际北区商舖2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751302MA5NMQ1A1F **法定代表人：**徐勇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证书编号：D345089738 **有效期：**2025年07月2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发证机关：百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03月29日

有效的账户复印件

原件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广西鸿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805040982188888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隆林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徐勇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6272000558002

2022 年 07 月 04 日

有效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302MA5NYQ1A1F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桂建安许字〔2021〕002613

企业名称：广西兴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勇

单位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临桂区新州镇那弄至南林片区盘隆国际110栋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1年12月21日 至 2024年12月21日

发证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1年12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